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格式见附件三）

附件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为阿瓦提县自然资源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阿瓦提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阿瓦提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技术服务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新疆吉农土地评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22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.96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吉农土地评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10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